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粤发改投审〔2023〕31号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广东开放大学智慧 养老人才培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广东开放大学：

《关于申请广东开放大学智慧养老人才培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立项的请示》（粤开大〔2022〕31号）及有关材料收悉。经报请省政府同意，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如下：

一、为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及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战略，培养高水平复合型的养老服务业应用人才，同意广东开放大学智慧养老人才培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立项建设（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6-440104-05-01-508071）。

二、项目建设地点为广州市越秀区下塘西路1号、下塘西路23号。

三、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对下塘西路1号广东开放大学所属1号楼、2号楼、3号楼、8号楼及下塘西路23号广东开放大学23号楼等5栋旧楼进行整体升级改造，以建设老年教育示范体验中心、智慧养老协同创新中心、智慧养老科学研究中心、智慧养老实践教学中心及老年教育研究实践中心。项目升级改造总面积为25627.01m²。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11279.95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5806.99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776.17万元，预备费526.65万元，设备购置费4170.14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为由你校按照不超过项目总投资50%的比例申请中央预算内投资，同时统筹财政拨款和学费收入等，不足部分由你校自筹解决。

五、项目整体建设工期为26个月。

六、项目工程招标请严格按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七、根据《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粤府〔2022〕12号）有关规定，项目采用集中建设管理模式，由省代建局实行代建。请联合省代建局据此依法依规开展下一步工作，抓紧完成初步设计概算等审批流程。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落实各项开工条件，严格控制工程投资规模，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八、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请按照资源节约的原则，做好节能减排相关工作；落实好相关风险及化解措施，将社会稳定风险降

到最低，确保项目建设、运营和管理安全。

九、项目批复的相关文件分别是：粤机编办〔2013〕288号，穗规地换证字〔1998〕第322号，不动产权证书：粤（2019）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0201282号、00213632号、00248032号，粤（2022）广州市不动产权第00007138号、00008109号。

附件：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纪委监委，省教育厅、财政厅、审计厅，省代建局。

附件

广东省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广东开放大学智慧养老人才培养产教融合实训基地项目

项目代码：2206-440104-05-01-508071

名称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备注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核准			核准	核准			
重要材料	核准			核准	核准			
其他								

核准意见：

- 1.本项目为改造项目，无勘察工程项目。
- 2.建筑工程和安装工程已包含主要设备、重要材料。

